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24日上午9:00在公司经营大楼804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已于2017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2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郭琴女士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摘要》

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(具体内容详见《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)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，会议召开时间、议程等具体事宜将另行公告。

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《关于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议案》

(具体内容详见《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公告》)

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